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那之后的王蓓茹整天便以钟书祎的身份生活着。而且令她意外的是，扮演着自己的刘飘跟自己的关系居然意外的和谐。

虽然她知道刘飘终归是在这边监视她的人，但也也许是因为皮物的影响，又或者是她自己所产生的斯德哥尔摩综合征。总之在日常生活中，王蓓茹逐渐对这个被派来监视自己，穿着自己的皮物伪装成自己的妓女刘飘产生了同情，依赖甚至是信赖的感情。

另一方面，刘飘对王蓓茹也似乎很放心，不仅经常会脱下皮让她短暂的变回自己，平时就算穿着皮，也总会扮演着王蓓茹的身份，给穿着钟书祎皮的王蓓茹一些小小的福利。这些小情趣简直让沉溺于男性快感中的王蓓茹欲罢不能，所以她也总是很配合的扮演好自己好儿子钟书祎的身份。

怎么了，书祎？又想借‘妈妈’的皮穿？





真是的，你知道我脱一次皮有多麻烦嘛

哎呀，怎么我才脱一只高跟鞋就受不了了？



要穿我的皮可以，但是要用嘴巴帮我
清洁一下脚趾哦。



其实你迫不及待了吧，呵呵。

来~乖乖张嘴哦。



肉棒都大得这么夸张了呢。

怎么样，是穿着高跟鞋舒服呢，
还是被黑丝踩着舒服呢。



怎是个小废物呢，才三两下
就喷出来了。

好了，准备穿上自己的皮吧~



好久没穿自己的皮了呢。

下面没有肉棒空荡荡的还有点不习惯呢。


已经不习惯女生的身体了呢。

看着自己的身体，皮下面的鸡鸡
又硬硬的了。




哎呀，内裤已经包不住了。





既然这样的话，就把鸡巴放出来吧。


啊♥果然还是龟头被抚摸起来更舒服呢。



不行了♥屁穴变得好痒

就算穿着自己的皮，性癖也还是和伪娘一样。

我果然已经不适合当女人了嘛。



能变成男生真是太舒服了。

就是这种感觉，后面被塞得满满的，
前面还有这么硬的肉棒。

啊啊♥穿着妈妈的皮撸管太舒服了。

我真是个坏男孩!

